

原發 開票 立單 銷位 銷貨	營利事業 名稱	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
	營利事業 統一編號	16844548
	營業所在 地址	臺北市內湖區瑞光路605號10樓

營業人銷貨退回進貨退出或折讓證明單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第一聯：交付原銷貨人作為發生銷項稅額之扣減憑證

原開立發票					退貨或折讓內容				(打√處)				
聯式	年	月	日	字軌	號碼	品名	數量	單價	退出或折讓		備註		
									金額(不含稅之進貨額)	營業稅額	應稅	零稅率	免稅
合					計								

本證明單所列進貨退出或折讓，確屬事實，特此證明。

原進貨營業人 名稱： (蓋章) 地址：

(或原買受人)

營利事業統一編號：

(本折讓證明單自開立日起算，至當期截止日內有效，逾期作廢，敬請儘速寄回)

原發 開票 立單 銷位 銷貨	營利事業 名稱	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
	營利事業 統一編號	16844548
	營業所在 地址	臺北市內湖區瑞光路605號10樓

營業人銷貨退回進貨退出或折讓證明單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第二聯：交付原銷貨人作為記帳憑證

原開立發票					退貨或折讓內容				(打√處)				
聯式	年	月	日	字軌	號碼	品名	數量	單價	退出或折讓		備註		
									金額(不含稅之進貨額)	營業稅額	應稅	零稅率	免稅
合					計								

本證明單所列進貨退出或折讓，確屬事實，特此證明。

原進貨營業人 名稱： (蓋章) 地址：

(或原買受人)

營利事業統一編號：

(本折讓證明單自開立日起算，至當期截止日內有效，逾期作廢，敬請儘速寄回)

注意事項：

- 請於左下角用印「發票章」或「大小章」(四聯皆需用印)
- 用印後，正本1.2.3.4聯請寄回和潤-242 新北市新莊區明中街10號四樓 折讓單窗口收

原發 開票 立單 銷位 貨	營利事業 名稱	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
	營利事業 統一編號	16844548
	營業所在 地址	臺北市內湖區瑞光路605號10樓

營業人銷貨退回進貨退出或折讓證明單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第三聯：由進貨人作為進項稅額之扣抵憑證。

原開立發票						退貨或折讓內容				(打處)				
聯式	年	月	日	字軌	號碼	品名	數量	單價	退出或折讓		備註			
									金額(不含稅之進貨額)	營業稅額	應稅	零稅率	免稅	
合						計								

本證明單所列進貨退出或折讓，確屬事實，特此證明。

原進貨營業人 名稱： (蓋章) 地址：

(或原買受人)

營利事業統一編號：

(本折讓證明單自開立日起算，至當期截止日內有效，逾期作廢，敬請儘速寄回)

原發 開票 立單 銷位 貨	營利事業 名稱	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
	營利事業 統一編號	16844548
	營業所在 地址	臺北市內湖區瑞光路605號10樓

營業人銷貨退回進貨退出或折讓證明單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第四聯：由進貨人作為記帳憑證。

原開立發票						退貨或折讓內容				(打處)				
聯式	年	月	日	字軌	號碼	品名	數量	單價	退出或折讓		備註			
									金額(不含稅之進貨額)	營業稅額	應稅	零稅率	免稅	
合						計								

本證明單所列進貨退出或折讓，確屬事實，特此證明。

原進貨營業人 名稱： (蓋章) 地址：

(或原買受人)

營利事業統一編號：

(本折讓證明單自開立日起算，至當期截止日內有效，逾期作廢，敬請儘速寄回)

注意事項：

- 請於左下角用印「發票章」或「大小章」(四聯皆需用印)